

##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19 年，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回购金额为 1,798.76 万元（不含交易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占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7.12%。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派送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 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284,736,414.2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386,513.23 元，以及已分配的 2018 年年度现金股利 11,205,190.28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00,101,739.49 元。

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9 年度实施了股份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525,500 股（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 0.31%，支付股份回购的回购金额为 1,798.76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19 年度，公司采取集中竞价方

式实施股份回购的回购金额 1,798.76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公司 2019 年度的现金分红，占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7.12%，已满足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长期发展和正常经营的实际情况，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预案，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个年度。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19 年度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回购金额共计 1,798.76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的股份回购金额占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7.12%，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30%的要求，现就相关原因说明如下：

###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是一家以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追求、以影视传媒业务及体育业务为两大业务板块的成长型文化上市企业。其中：

影视传媒行业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是国家大力扶持的支柱产业。同时，影视传媒行业是我国宣传思想文化的重要阵地之一，对于促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维护社会稳定、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近年来，随着民众对于精神文化需求的日益增加以及对影视作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影视传媒行业制作理念已逐步向“大投入、大制作、以质取胜”的方向转变。

体育行业蕴含着深厚的精神文化内涵，其进步与发展对于提高国家综合实力、推动国民体质及综合素质的提高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目前，我国体育行业的发展已被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同时，随着物质生活条件的不断提高，对身体健康的高度重视以及运动健身预防疾病观念的加深，我国的运动人口也将进一步增加。总体看，随着居民收入增长、消费转型和健康意识的提升，我国体育行业规模将保持高位增长态势。另外，体育行业有着明显的周期性，主要是因为如奥

运会、世界杯等国际性大赛均在双数年份举办，因此，一般双数年份称为“体育大年”，单数年份称为“体育小年”。

##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自 2014 年公司启动了产业方向调整的重大战略转型以来，公司通过外延发展的方式，逐步形成了“影视+体育”双主业的发展模式。目前，公司影视传媒业务主要包括影视剧的投拍、艺人经纪等；体育业务主要包括体育营销、体育版权分销、体育经纪、体育场馆运营等。为实现“全球文化产业整合运营平台”的长期发展战略，在“集团化、平台化、国际化”的发展思路下，公司始终坚持统筹管理、子公司独立运营的管理策略，积极通过共享资源、加强协同的方式，努力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和效益。

##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233.5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2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08.2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0.96%。

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的影视传媒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其存在准入门槛相对较低，企业数量众多且增长较快的市场格局，在这一充分竞争的市场中，为进一步奠定公司的品牌实力，公司一直秉承着“以质取胜”的精品化战略，因此，根据未来几年公司的拍摄计划，尚需投入大量资金。

公司主营业务之二的体育行业也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存在前期投入大、收益期较长的情形，由于相关顶级体育赛事拥有天然的垄断性与稀缺性，使其拥有较高的商业价值，从而导致该行业竞争更为激烈，而且公司拥有的 2021-2028 年亚足联所有相关赛事的全球独家商业权益（包含赞助权和版权）即将进入权益期，因此，在进入收益期前公司尚需投入大量资金。同时，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在境外爆发的影响，2020 年欧洲杯、奥运会以及相关俱乐部联赛等赛事的相继延期或推迟举办，为此公司尚需投入资金加强相关资源的维护工作。

综上所述，为了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未来几年，公司对营运资金有着较高的需求。

##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本次不进行现金分红系综合考虑了行业发展阶段、公司成长周期以及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等资金计划而作出的合理安排。公司历年来始终坚持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制定每年的分红政策时，会综合平衡当年的利润分配对股东带

来的短期价值回报和将可供分配利润再次投入到资本性支出项目带来的长期价值回报，此次分红方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财务稳健的经营原则，有利于最大程度保障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公司可持续发展。

###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合并）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530,324,653.69 元，在充分考虑了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实施、经营计划及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拟将 2019 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经营发展所需资金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该方案的实施，将对公司竞争力、盈利能力的提高产生积极影响。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的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合理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预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和经营发展规划等，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